

鼓山案（下稱「本公司」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向您告知以下隱私權政策規範，若您勾選「我同意隱私權政策」，將表示您已同意本公司之隱私權政策，並同意本公司依以下告知事項，就您的個人資料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若您拒絕，本公司將可能無法執行本告知事項蒐集目的之業務，致無法向您提供相關服務：

一、蒐集目的和使用方式：

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，為了提供您登錄網站、索取資料、訂閱資訊、反應意見、進行各種諮詢等服務；或為了與您聯繫、行銷（包括但不限於廣告及各項商品、活動、促銷、優惠訊息之通知等）、執行消費者及客戶管理分析、執行各種公司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業務範圍內之必要行為，對您的個人資料進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及國際傳輸。

二、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

本公司向您蒐集的個人資料，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，包含但不限於識別類、特徵類、社會情況、財務細節、商業資訊或其他等類別，例如姓名、行動電話、住家、辦公室電話號碼、E-mail、地址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、地區、期間和方式：

(一) 對象：您所提供給本公司之個人資料，可能在蒐集目的之範圍內被分享給本公司之關係企業、其他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機構、依法有調查權之機關或其他政府機構、或其他未受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限制之國際傳輸個人資料接收者。

(二) 地區：前開對象所在地及國際傳輸所涉地點，包含但不限於中華民國。

(三) 期間：包括個人資料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、依相關法令或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、或本公司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。

(四) 方式：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，包括但不限於以書面、電話、簡訊、傳真、電子郵件、網際網路、紙本或其他基於蒐集目的且合於當時科學技術之適當方式，對您提供的個人資料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四、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，您得就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本公司對您的個人資料，將採行妥適安全之措施加以保護，並避免被不當使用。您可隨時透過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之通訊方式，就您提供的個人資料行使下列權利：(1) 請求查詢或閱覽；(2) 製給複製本；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；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；及(5) 請求刪除。

五、本告知事項暨同意書之修訂

本公司有權隨時修訂本隱私權政策之告知事項暨同意書，並於修訂後公佈在本公司官方網站（網址 https://www.neovision.com.tw/app/Rules/Main_Rules/index.aspx?pk=221），敬請隨時查閱。若您有任何問題，敬請透過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之通訊方式進行聯繫，我們將儘快為您服務。